

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公告



中華民國 112 年 05 月 17 日

股別	案號	案由	移送地檢署 或案號	被告姓名	終結要旨
愛	112 年 上聲議字 000194 號	妨害名譽	花蓮地檢 112 年調偵字 000044 號	林○華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愛	112 年 上聲議字 000194 號	妨害名譽	花蓮地檢 112 年調偵字 000044 號	林○璿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愛	112 年 上聲議字 000195 號	詐欺	花蓮地檢 112 年偵字 001162 號	呂○甄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愛	112 年 上聲議字 000195 號	詐欺	花蓮地檢 112 年偵字 001162 號	朱○盈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愛	112 年 上職議字 000502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花蓮地檢 112 年偵字 002892 號	余○霜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愛	112 年 上職議字 000504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花蓮地檢 112 年偵字 002539 號	黃○玉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愛	112 年 上職議字 000510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臺東地檢 112 年偵字 001097 號	陳○輝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愛	112 年 上職議字 000515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臺東地檢 112 年偵字 000876 號	王○傑	無理由聲 請駁回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，公告後 3 個月即下架